

关于 2026 年秋季学期专业综合实习 安全提示函

各教学单位：

专业综合实习是人才培养方案中必修实践课程，是增强学生综合实践能力、促进未来就业的核心环节。为切实保障学生实习安全，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实习安全工作，严格落实校、院、指导教师三级负责制，将安全管理贯穿实习全过程，确保安全教育全覆盖、责任全落实、隐患排查零死角。

二、各方职责

1. 教务处履行统筹指导与监督考核职责。

2. 各学院履行主体责任。实习前严格审核企业资质，作业环境、劳保条件及保险情况，严禁安排学生至娱乐场所或高危岗位实习；制定安全操作规程与应急预案，组织全覆盖安全培训与动员。

3. 指导教师承担学生直接管理与全程跟踪责任。教师需协助指导学生甄选实习单位，常态化开展安全教育与指导，联动辅导员解决薪资、环境、心理等问题，遇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处置并上

报。

4. 实习企业落实安全保障义务。企业需排查岗位隐患，配备企业导师跟岗带教，足额投保意外伤害及医疗类保险，严格执行“六不得”规定，提供健康安全的实习环境。

5. 实习学生增强自我防护意识，服从学校与单位管理。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范，不违规操作、不进入危险区域，自觉执行请销假制度。

学校始终坚持以生为本，将学生安全与成长放在首位。各学院、指导教师及辅导员、实习学生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意识，时刻绷紧安全之弦，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，共同筑牢实习安全屏障。

附件：1. 实习实训突发事件上报流程图

2. 长春大学旅游学院致合作企业的实习安全风险提示函



2026年6月10日